



清明青味

□ 马云丹

东南风起,天地洁净,万物清明,踏青寻春是清明。先寒食后清明,祭祀扫墓缅怀故人,心清意明,亦是清明。

既应景这个节气,又温暖这个节日的,唯一一物最贴心,那便是青团子。

外婆在世时,每逢清明都做青团子。外婆做青团子很细致:将红豆煮熟加入适量白糖,捣成豆沙馅备用;把鲜嫩的艾草蒸透、散热、冷却,再放到石臼中捣成艾泥,放入些苏打粉,以保持艾草的翠绿色泽。

外婆将糯米粉、艾泥倒入陶盆中,加入水和少量猪油揉成面团,再将面团搓成条状,揪成一个个小剂子。把剂子揉圆,用力一压,便成了青团皮,把豆沙馅放入皮中包起,揉圆,青团就做好了。

灶上,冷水锅的蒸笼里,铺上剪裁成小舟样的芭蕉叶,

放上青团,大火蒸十五分钟左右,揭盖,给青团刷上一遍菜籽油,明亮亮绿油油的青团子就可出锅了。

外婆揪着芭蕉叶的两个尖,提出一个青团子递到我手上。色如碧玉的青团子在我手上弹动,圆润可爱。轻咬下去,糯韧的团子黏上我的牙齿,又调皮地弹跳到舌尖上,一个翻滚,艾香便溢满口腔。嚼几下,青团中沙绵的豆沙馅翻转上来,味蕾上便铺满红豆的香甜,当真是糯叽叽、软绵绵、香飘飘、甜丝丝,唇齿留香,春漫身心。

外婆去世后,我们搬离老家多年,很难及时采到鲜艾草来做青团子,但我会寻了好时机采了艾草,洗净、晒干,用破碎机打成艾草粉,封在玻璃瓶中存入冰箱,以备清明之时拿来青团子。母亲喜欢我做的青团子,说我学到了外婆做

青团子的手艺。于是清明我必做青团子,母亲会端一盘青团子到外婆的遗像前,和她说过去、拉家常。

做青团子,必是用那初长成的娇嫩艾草捣泥做来最好。当然用艾草粉做的青团子,其色泽和味道与鲜艾草做出来的也相差无几。还可用苜蓿、浆麦草或其他绿色蔬菜榨汁染色,只不过那青团子最原始的味道就被更改了,总是会少了些属于清明的青味儿。

提上一篮青团,约上几个小友去踏青,是最称心的美食与美事。在一树桃花下,我拿出摆在陶碟中的青团来,瞬间就惊艳了小友们。一小友摘了几朵桃花放于青团之上,那粉



艳的花
朵将青
团的青色
衬得更加诱
人。

另一小友看着青团子痴笑:“这么美,怎舍得下口?”摘桃花的小友,拿起一个青团:“你们先欣赏着,我先吃为敬!”说完一口咬下去,陶醉于美味中。其他小友见状,也心急起来,于是斯文全丢,抢起青团子来。

清明至,山峦着青绿,陌上花又开。蒸几笼青团,祭祀祖先,悼念故去的亲人。青团,有江山之色,生机勃勃。一口青团一口春,清明澄澈,生发希望。

拒绝融化

□ 梁晓娜

有的真相像南极的雪,拒绝融化。

来自老家的电话,提醒我父亲已经走了整整三年了。三年了,我没有再回过故乡,甚至我也封笔不写和故乡相关的文字。我以为这样,就没有人能看见我的痛。我把和父亲相关的事,都深深锁在心里。我以为那些泪水,我不让它流出来,它就无法泛滥。

我无法如月亮,每夜都能回到故乡。我一想到故乡,就像一棵树会把自己越埋越深。有人说,在人间受苦的人,离开的时候,都应该会有一块糖。为什么,我的父亲没有?

这个问题困惑了我三年,还没有人告诉我答案。为什么有的人可以活得飞扬跋扈,而我的父亲却只能在尘埃里匍匐一生?这个世界存在着很多的不公,有的人有几个春天,有的人一个都没有。

这个季节,老家的牡丹已经开始盛开,它们是我相信春天的证据,可我还是找不到自己的春天。知道父亲日子不多时,我发现自己有了白头发,那时候只有一两根,父亲走后,它们开始无法无天。现在,我已经不得不依靠染发剂才能出门见人。父亲走后,我很少写信,因为我感觉它们是一把生锈的锯条,锯不动这个人间。曾经,

我也装下过故乡的壮年,如今,我不得不默默装下自己的哭声和父母的荒坟。

我不再试图用文字把故乡焐热,父亲走后,我就如一块冰,没有了温度。人有时候在一瞬间就突然长大了。安葬了父亲后,独自拉着行李箱去高铁站,突然意识到:以后自己就是个大人了,大人不应该这么脆弱。我仰起脸,那些泪水就没有再掉下来。想想这三年,我还真没哭过几回,不是日子不难,是知道再没有了那个心疼的人。这异乡的风,一无所有,它能给我什么安慰呢?

我的伤悲,如此清澈,如一滴露水在老家门前的草上

滚动。千百年来,一个人只要和岁月联结,就会沉于黄土。我知道,这个周末,父亲的木屋就会再热闹起来。那些我认识的不认识的亲戚都会再次把父亲想起,或者大家还可以再说些别的事情。但天黑时,就只有父亲和母亲两个人了。他们的孤独比故乡的牡丹还要繁盛。

是时候该回一趟故乡了,在它还没有彻底把我遗忘的时候。我应该去看看故乡的桃花所拥有的泪流满面的春天。我去告诉父亲,我依然读书,依然不向生活认输,虽然也会拿鸡蛋去碰石头,但我依然乐此不疲地活着。

愿得一心人,白首不相离

□ 齐心

卓文君在《白头吟》里说:愿得一心人,白首不相离。卓文君这个为爱情痴狂而决绝的女子,一首《白头吟》,所表达的情感,与她的人生、与她的气质、与她的性格,简直就是完美的匹配。

我们都知道,卓文君是当时财大气粗、首屈一指的大富豪卓王孙的女

儿,用现代的话来说,就是一个标准的白富美。但是她17岁出嫁之后,不到一年,丈夫就去去世了,她瞬间变成了命运的弃儿。在她守寡独居的时候,命运又把一个叫司马相如的大才子送到她的面前。司马相如以一曲《凤求凰》琴挑文君,于是他们成了知音,开始了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美好爱情故事,并且传唱千古,感动着一代又一代的人们。

而现在,人们都说,当下单身的年轻人越来越多了。有很多年轻人会主动去选择单身。因为面对繁忙的工作和繁重的学业、内卷的社会生活等重重压力,年轻人无法全身心地投入,去寻找自己的婚姻幸福,但又面临家长催婚,不得不去相亲的时候,心里的那份压力与无奈,又有谁能理解呢?甚至还有人,对于现代人来说,爱情已经不是必需品了,甚至还不如人体的一个外挂

器官——手机。

但是亘古不变的一个真理,就是人类文明史中有一个统一的概念,就是每一个人的生命都是一段属于自己的、独特的、美妙的旅程,在这段美妙的旅程里,有很多美好的事物,更有一种极致的美,叫做爱情。不论时代如何变迁,不管纷纷扰扰,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对生命的美好充满渴望,尤其是在爱情这一方面。

中国是诗歌的国度,每个人多多少少,喜欢的不喜欢的,都会背几首爱情诗歌。《诗经·国风·召南·摽有梅》,讲述了一个怀春少女,到了适婚年龄,尚待嫁闺中,因为夫婿难觅而着急的心态。她望见梅子落地,引起青春将逝的伤感,希望马上有人来求婚的大胆表述,直白地表露着对爱情的渴望。诗云:“摽有梅,其实七兮。求我庶士,迨其今兮。摽有梅,其实三兮。求我庶士,迨其今兮。摽有梅,顷筐墜之,求我庶士,迨其谓之。”

这首诗歌的大体意思是这样的:梅子纷纷落了地,树上十成还有七,有意娶我的青年才俊啊,趁着这美好时光赶快来吧。梅子纷纷落了地,树上还剩约三成,有意娶我的青年才俊啊,趁着时光正好,微风不燥的春天,抓紧时间来拟定婚期。梅子纷纷落了地,树上已经空余枝,拿着浅筐来拾梅,有意娶我的青年才俊啊,趁着仲春时节,繁花生树好同居。这就是说,诗酒趁年华,恋爱趁青春。

如果遇到你心仪的对象,一不要等,二不要靠,更不要错过这美好时光,抓紧时间,赶紧去对你遇见的她或者他表白吧。真的是“花开堪折直须折,莫待无花空折枝”。

在这美好的人世间,在这万丈红尘中,遇见你的爱,遇见你的暖,遇见你的希望,遇见你的人间四月天,愿你和心中的那个人,与司马相如和卓文君一样,愿得一心人,白首不相离。

艺术之梦

□ 卞奎

一
爱音乐吧
浸润其心灵花园中
你听贝多芬
和平颂
山海凝聚
祥和力量
你听阿炳的
二泉映月
会让人心生安谧……

一个写作者
一个音乐人
我信奉哲人的格言
语言的尽头是音乐

我喜欢比才的
斗牛士进行曲
那会让你
血脉偾张

当然最美的是
中国小提琴协奏
梁祝
那两只爱情的
蝴蝶
缠绕许多人的心扉

爱音乐吧
音乐伴你我成长
是月色
是阳光
是哺育万物的
春雨

二
孩童时
我们都是画家

借来天上的星光
画高山
画大海
画哥哥
画同窗
画笑脸
画泪水
画我爱北京
天安门

长大了
我们还是画家
我们以脚手架上的长臂
画幢幢高楼
我们用扬起的银锄
画一行行
绿色的庄稼

采蓝天上的彩云
画金山碧水
画花鸟
画人物……

每个人的心中
都有绵长无尽的
幅幅画卷

三
岁月给我们
抛来橄榄枝
让我们摇动
臂膀起舞

在广场的灯光下
跳秧歌舞
跳迪斯科
我们九曲十八弯的
腰肢律动
燃烧起
青春的火苗

黑发飞扬
银发飞扬
歌之咏之不足
则手舞之
足蹈之
哦 生命就是要永远
扬帆启航

